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风险提示

1、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尤夫股份，证券代码：002427）于2025年3月21日、3月24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

2、公司注意到近期市场对“深海经济”相关概念关注度较高，公司拒海水聚酯工业丝产品可以应用于船舶、海洋钻井、海上风电系泊缆绳，该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约为1%左右，占比较低，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3、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3），预计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2,500万元-3,900万元，目前公司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将在2024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上述风险。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21日、3月24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三、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单位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重要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四、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5日